

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
聯絡人：李美寶
聯絡電話：02-2719-0408 分機 229
傳真電話：02-2712-8002
電子郵件：hata@nncf.org

受文者：全國各縣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04 月 08 日

發文字號：(一一四) 顱基字第 19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第二十八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繪本徵選活動簡章

主旨：祈請協助宣傳本會主辦的第二十八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徵繪本創作活動乙案，詳如說明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幫助顱顏孩童及早適應學校生活，積極推廣「喜歡自己，也尊重不一樣的生命」理念，舉辦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，廣邀國小學童用圖文創作的方式表達，讓孩子學習接納不一樣的生命。
- 二、本屆主題訂為「和好」，鼓勵小學生藉題創作，在藝術創作中表達自我，啟發對生命的覺察。邀請小二至小六學童（以 9 月開學後計算）畫出繪本故事，創作十五頁以上二十頁以下的圖文故事書。
- 三、其金獎及銀獎作品將由本會出版圖文繪本，推廣至幼兒園及國小校園。
- 四、檢附第二十八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報名簡章、活動 DM 及活動海報各乙份，祈請代為張貼海報及公告本活動訊息。
- 五、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羅慧夫顱顏基金會資源開發組李美寶小姐，電話：02-2719-0408 分機 229。
- 六、報名簡章請至官方網站(網址：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查詢。

正本：各縣市國民小學

副本：無

董事長 柯雯青

第28屆 用愛彌補

兒童文學獎



財團法人
羅慧夫顱顏基金會



你有沒有因為誤會而和朋友變得不開心？

或者，曾經對某件事有想法，後來卻發現和想像不同？

當我們願意換個角度看事情，就有機會讓關係變好，讓心情變輕鬆！

畫一本關於「和好」的繪本，創作成十五頁以上的圖文故事書，將有機會出版喔！

參加資格

台灣地區國小2~6年級在學學童
(以9月開學後計算)

繪畫創作主題

和好

投稿日期

即日起~114年8月31日前
(以郵戳為憑)

獎勵辦法

- (金) 牌獎1名 獎金 30,000元 (佳) 作3名 獎金 8,000元
(銀) 牌獎1名 獎金 20,000元 (優) 選5名 獎金 3,000元
(金獎及銀獎作品將出版成實體繪本)



了解更多
活動資訊



收聽得獎
繪本故事



第28屆

用愛彌補 兒童文學獎

全國小學生繪本徵件 最高獎金 3 萬元

教育孩子「尊重差異」，推廣 **喜歡自己！也尊重不一樣的生命** 理念
激發孩子的潛能，培育國內兒童文學、圖畫創作人才

徵件辦法

一 參賽資格

臺灣地區就讀國民小學 2 ~ 6 年級之在學學童
(114 年度，2025 年 9 月開學後計算) 皆可參加。

一 獎勵辦法

-  **金獎 1 名：**獎金 30,000 元、獎牌乙座、獎狀乙張
 -  **銀獎 1 名：**獎金 20,000 元、獎牌乙座、獎狀乙張
 -  **佳作 3 名：**獎金 8,000 元、獎狀乙張
 -  **優選 5 名：**獎金 3,000 元、獎狀乙張
- ※金、銀獎作品將由主辦單位出版「實體繪本」。
※10 位得獎者將獲邀出席頒獎典禮，親自公開發表繪本。

一 參賽作品

主題與書名

1. 主題：本屆繪本徵件主題為「和好」，請以此為故事主軸，創作 15 頁以上的圖文故事書，親身故事或寓言故事皆可。
2. 書名：需自訂故事名稱，勿直接使用「和好」二字。

注意事項

1. 以中文創作(須電腦打字)，作品應求形式完整，適合國小學童閱讀。
2. 每人限參加一件，不可多人合著。
3. 作品僅限於平面創作，不得使用電腦 AI 繪圖。繪畫使用材料不限(水彩、蠟筆、彩色筆、水墨等皆可)。
4. 務必為個人原創作品，未於任何媒體發表、出版，不得抄襲他人作品。

一 比賽流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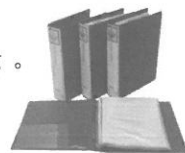
- ① 報名徵件
2025/08/31(日)截止
- ② 初審
2025/09 月初旬
- ③ 複審
2025/10 月初旬
- ④ 得獎公布
2025/10 月中旬
- ⑤ 頒獎典禮暨記者會
2025/12/07(日)上午



立即報名

稿件規範 ※規格不符者將影響評分結果

1. 圖稿 (15~20 頁，並須另附文稿)：
 - (1) 尺寸：A4(210 x 297mm)或 16K(197 x 270mm)為限。
 - (2) 圖畫方向：「橫」式創作。
 - (3) 篇幅：圖畫內頁至少 15 張，至多 20 張。
(封面、蝴蝶頁、封底可自由加入，不在此限)
2. 文稿 (與圖稿相符、對應頁數)：
 - (1) 形式：電腦打字輸出 A4 紙本，並與圖稿頁數相符。
(故事內文請勿直接謄寫於圖稿)
3. 創作理念 (1 頁)：
 - (1) 字數不限，可手寫或電腦打字。
 - (2) 鼓勵參賽者可於作品之外，額外附上故事之創作源起、心得及故事創作理念。
4. 繳件格式：
 - (1) 請使用「A4 多孔活頁夾」，將圖文稿依序裝件。
(資料文件夾並非 L 夾，敬請詳見右圖範例所示。)
 - (2) 標明頁次：請標記文、圖稿件頁碼次序。



一 報名及繳件方式

1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5/8/31(日)止。
(郵戳為憑，逾期不收件)

2. 報名流程：共 3 步驟，如右圖表所示。

①登記報名→②寄出稿件→③完成報名

3. 稿件退還原則：

(1)若無附郵資，則不予退還稿件。

(2)隨件附 80 元郵資，作品如未得獎，主辦單位將於 12 月下旬統一寄回。

(3)得獎原稿概不退還，敬請自行備份。

① 登記 報名	登記報名方式：線上、線下報名形式擇一即可。 (1) 方式一：【線上】於本賽事官網報名並列印「報名標籤」 (2) 方式二：【線下】填寫「紙本報名表」(如下方附件)	
② 寄出 稿件	稿件 內容	(必要) ①報名表(或報名標籤)②圖文稿件③創作理念 (非必要)①回郵郵資 80 元(詳見稿件退還原則)
	寄送 方式	「掛號」或「親送」
	收件 地址	105017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 (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 - 專案小組收)
③ 完成 報名	於期限內寄出完整稿件，即算完成報名。若為線上報名者，顯示【尚未繳件】屬正常現象，須待工作人員處理審件，預計於 2025/9/6 前審件完畢，敬請耐心等待。	

一 評審辦法

1. 評審名單：由本會聘請藝術與人文專家組成評審小組評定之。

2. 公平公正原則：所有參賽作品之作者姓名等基本資料，由主辦單位均予彌封，再請評審委員審查。

3. 評審標準：以 (1) 故事創作性、(2) 藝術表現、(3) 扣合主題、(4) 本會核心理念 為評審原則。

4. 評審流程：分為以下兩階段。

(1) 初審：評審各自評選 8~10 件，

合計約 30~50 件作品入選。

(2) 複審：評審共同決選前 10 名最終得獎作品。

一 得獎作品發表表

1. 得獎結果：將於 10 月下旬公布於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官網最新消息區，並以 E-mail 通知獲獎者。

2. 頒獎典禮：將於 2025/12/7(日)頒獎，地點待定 (台北市)，得獎者須以指定形式發表故事。

(1)金獎、銀獎：以「戲劇」形式上台發表，需自備音樂道具。

(2)佳作、優選：以「簡報」形式上台發表，需自製簡報、著正式服裝。

※徵件辦法如有變更，以主辦單位官網 (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 最新公佈為依據，洽詢專線 (02)2719-0408 分機 229 / E-mail : act@nncf.org

第 28 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報名表

收件編號：028 - (由主辦單位填寫)

作者姓名	性別	☐ 男 ☐ 女	就讀學校	(請註明縣市/學校全名) _____縣/市
作品名稱	(勿直接使用「和好」二字)		就讀年級	(以開學 9 月過後年級填寫)
聯絡地址	(請填寫郵遞區號)		聯絡電話	(家用) (手機)
E - m a i l			參與次數	第_____次
何處得知活動訊息	☐ FB ☐ 官網 ☐ 親友推薦 ☐ 學校 ☐ 其他_____		未獲獎者是否需退件	☐ 是 ☐ 否※需隨附回郵資費 80 元 (郵資形式： ☐ 郵票 ☐ 現金)
著作權與出版權讓渡說明 ※敬請參賽者及其法定代理人詳閱以下條文，並簽名以示同意： 1. 作品若經錄取，其原稿、出版權及著作權將無條件供主辦單位使用，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將有權修改、重製該作品，原作者不另收取費用。 2. 榮獲金、銀獎者，將由主辦單位出版成書；佳作、入圍之得獎作品，如欲自行出版，務必來電告知主辦單位，並於出版著作註明「財團法人羅慧夫顱顏基金會用愛彌補兒童文學獎第 28 屆佳作 / 入圍作品」。 3. 為配合頒獎和推廣活動，獲獎作品得由主辦單位於實體 / 線上公開分享及發表展出。				
參賽作者	_____(親筆簽/章)		法定代理人 / 監護人	(關係) ☐ 父親 ☐ 母親 ☐ 其他_____ _____(親筆簽/章)

▲歡迎使用網路線上報名，若於官網 (<https://story.nncf.org/>) 報名系統完成報名，則可免填此表。